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山东山大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6]230Z0026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3
2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6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6]230Z0026 号

山东山大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山东山大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大电力）董事会编制的 2025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山大电力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山大电力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山大电力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山大电力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



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山大电力 2025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山大电力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山东山大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6]230Z0026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敬臣 
黄敬臣

中国注册会计师： 冯屹巍 
冯屹巍

2026年4月27日



山东山大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5 年度）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等的相关规定，董事会编制了山东山大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山东山大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082 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72.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4.6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9,695.52 万元，扣除各类发行费用 6,850.53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2,844.99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到账。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5]230Z0088 号）。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将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总额	59,695.52
减：发行费用	6,850.53
募集资金净额	52,844.99
减：以前年度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
减：2025 年度使用金额（含置换先期投入及置换）	20,416.69
减：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注 1）	17,000.00



项 目	金 额
加：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和理财收益	136.54
加：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88.69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注 2）	15,653.53

注 1：“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未包含协定存款金额。

注 2：“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包含协定存款金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协定存款余额为 15,453.53 万元，详情参见本报告“三、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五）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注 3：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2025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地监督和管理，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2025 年 7 月，公司分别与募集资金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高新支行、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文西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自贸试验区分行）和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高新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31907609810000、531907609810001）、在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文西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6611733101421014610、86611733101421014634、86611733101421014627）、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自贸试验区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7050161880100003742）。三方监管协议与深交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期间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高新支行	531907609810000	8,607.11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高新支行	531907609810001	2,949.12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文西支行	86611733101421014610	1,413.03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文西支行	86611733101421014627	143.67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文西支行	86611733101421014634	101.2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自贸试验区分行	37050161880100003742	2,439.33
合 计	—	15,653.53

三、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20,416.69 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 1。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形。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0,637.72 万元，置换已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671.28 万元。业经容诚专字[2025]230Z1788 号报告鉴证，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保荐机构出具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山大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自募集资金到



位后，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保荐机构出具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山大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2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此次董事会近 6 个月内自有资金已预先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 656.11 万元。

（四）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召开了 202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山东山大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20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出具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山大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2025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和理财收益为 136.54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日期	到期日期	认购份额/金额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文西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98 天）	结构性存款	2025-12-8	2026-3-16	10,000.00
	六个月单位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2025-8-29	2026-2-28	1,600.00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日期	到期日期	认购份额/金额
	六个月单位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2025-8-29	2026-2-28	1,400.00
	六个月单位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2025-8-29	2026-2-28	1,000.00
	六个月单位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2025-8-29	2026-2-28	1,000.00
	六个月单位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2025-8-29	2026-2-28	1,000.00
	六个月单位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2025-8-29	2026-2-28	1,000.00
合计	—	—	—	—	17,000.00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日期	到期日期	期末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自贸试验区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人民币单位协定存款	协定存款	2025-10-21	2026-10-20	2,389.33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文西支行	齐鲁银行协定存款	协定存款	2025-8-21	2026-8-20	51.27
	齐鲁银行协定存款	协定存款	2025-8-21	2026-8-20	1,363.03
	齐鲁银行协定存款	协定存款	2025-8-21	2026-8-20	93.6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高新支行	招商银行对公协定存款	协定存款	2025-8-21	2026-8-20	8,607.11
	招商银行对公协定存款	协定存款	2025-8-21	2026-8-20	2,949.12
合计	—	—	—	—	15,453.53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用于暂时进行现金管理的超募资金外，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其他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用于暂时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外，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计划投资进度使用。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13 日召开 2025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面积、内部



投资结构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募投项目“山大电力电网故障分析和配电网智能化设备生产项目”和“山大电力新能源汽车智能充电桩生产项目”的实施面积进行调整并延期，对募投项目“山大电力研发中心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并延期。保荐机构出具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山大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面积、内部投资结构及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面积、内部投资结构及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改变。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存放、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山大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专项核查报告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的《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的披露与实际相符。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及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山东山大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



附表 1:

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416.69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20,416.69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山大电力电网故障分析和配电网智能化备生产项目	否	13,500.00	13,500.00	4,929.53	4,929.53	36.52	2026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山大电力研发中心项目	否	18,000.00	18,000.00	5,049.53	5,049.53	28.05	2027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山大电力新能源汽车智能充电桩生产项目	否	4,000.00	4,000.00	1,566.91	1,566.91	39.17	2026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山大电力分布式发电源网荷储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5,500.00	5,500.00	-	-	-	2028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9,000.00	9,000.00	8,870.72	8,870.72	98.56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0,000.00	50,000.00	20,416.69	20,416.69	40.83	—	—	—
超募资金投向									
尚未明确投资方向	否	-	2,844.99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2,844.99	-	-	-	—	—	—
合计	—	50,000.00	52,844.99	20,416.69	20,416.6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公司募投项目尚在建设期,待项目投入使用后方产生效益;补充流动资金系为公司经营活动提供可靠的现金流,为公司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并不直接产生经营效益,无法单独核算其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 2,844.99 万元,尚未明确具体用途,将根据公司未来投资需求确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用于暂时进行现金管理的超募资金外,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其他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之说明								
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五)之说明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不适用								



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九)之说明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特殊)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业务报告附注专用章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维、肖厚发

出资额 8730.5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04月13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首席合伙人： 刘维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
幢1001-1至10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2269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5年3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黄敬臣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8-04-1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4212519780415131X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黄敬臣
证书编号：340100030095

2005年3月31日

34010003009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4年9月2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12月27日

同意调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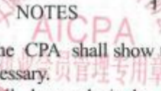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12月27日

转注 容诚(特普) 2019.9.18.

- 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转入：容诚(特普)安徽分所 2019.9.20.



- NOTES
-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冯屹巍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0-12-06

工作单位: 安徽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身份证号码: 340103199012063513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10032040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年3-16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ICPA
2021年11月30日
执业注册专用章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